

# 国库单一账户体系下 行政单位零余额账户的核算

王美荣 常若龙

(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徐州财经分院 江苏徐州 221008 江苏徐州市财政局 江苏徐州 221000)

**【摘要】**零余额账户是国库单一账户体系中比较特殊和重要的一类账户,用于财政预算资金直接支付、预算单位财政授权支付以及与国库单一账户、预算外资金支付专户等进行清算。本文以行政单位为例,对国库单一账户体系的架构以及零余额账户的设置与核算等相关问题进行了初步探讨。

**【关键词】**国库单一账户体系 行政单位 零余额账户

近年来,为了增强财政的宏观调控能力、减少财政资金的收付环节、规范财政资金的收付行为、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促进厉行节约和廉政建设,我国许多地方政府先后开展了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改革,积极探索财政资金的有效收付方式。在当前各种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改革模式中,以国库单一账户体系为核心的集中收付模式越来越受到大家的重视。本文以行政单位为例,就国库单一账户体系的架构以及零余额账户的设置与核算等相关问题进行探讨。

## 一、国库单一账户体系的基本架构

国库单一账户体系是指以国库单一账户为核心、全面反映财政性资金收支活动的各类账户的总称。国库单一账户体系由“国库单一账户”、“财政零余额账户”、“预算外资金支付专户”、“单位零余额账户”、“预算外资金财政专户”和“特设专户”等构成。

国库单一账户体系中各类账户的名称、性质、开户银行、使用主体和账户功能具体如表所示。

该企业社会责任因素重要程度的权重集合为:

$A = \{ \text{公司治理和道德价值 } 0.08, \text{ 就业与员工权益保护 } 0.1, \text{ 环境保护与节能减排 } 0.2, \text{ 产品质量管理 } 0.1, \text{ 消费者权益保护 } 0.08, \text{ 供应链伙伴关系 } 0.06, \text{ 科技创新 } 0.08, \text{ 税收贡献指数 } 0.1, \text{ 责任管理体系 } 0.05, \text{ 公众形象 } 0.15 \}$

该企业多因素评判模糊矩阵为:

$$R = \begin{bmatrix} 0.2 & 0.2 & 0.3 & 0.3 \\ 0.2 & 0.2 & 0.2 & 0.4 \\ 0.1 & 0.1 & 0.3 & 0.5 \\ 0.1 & 0.1 & 0.4 & 0.4 \\ 0.2 & 0.2 & 0.3 & 0.3 \\ 0.2 & 0.2 & 0.2 & 0.4 \\ 0.1 & 0.1 & 0.3 & 0.5 \\ 0.1 & 0.1 & 0.4 & 0.4 \\ 0.2 & 0.2 & 0.3 & 0.3 \\ 0.2 & 0.2 & 0.2 & 0.4 \end{bmatrix}$$

建立模糊综合评判模型,即:

$$\bar{B} = A \cdot R = (0.08 \ 0.1 \ 0.2 \ 0.1 \ 0.08 \ 0.06 \ 0.08 \ 0.1 \ 0.05 \ 0.15) \cdot R$$

采用最大最小运算原则,其运算结果为:

$$\bar{B} = (0.15 \ 0.15 \ 0.2 \ 0.2)$$

经过归一化调整后,得:

$$\bar{B} = (0.15/0.7 \ 0.15/0.7 \ 0.2/0.7 \ 0.2/0.7)$$

$$= (0.21 \ 0.21 \ 0.29 \ 0.29)$$

经过综合评价,有 58% 的评委认为该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情况差或极差,由此确定该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状况对其未来的经营活动产生的不确定性影响  $W$  为 0.58。

假如在对该企业价值进行评估过程中未考虑企业社会责任因素时的风险报酬率为  $I$ ,则修正后的风险报酬率  $I'$  为:

$$I' = 0.58I$$

## 四、结束语

随着全球社会责任运动的广泛开展,在我国企业社会责任的履行情况也日益受到关注。企业既是追求经济利益的市场主体,也是承担社会责任的主要力量。基于企业的社会责任,确认和计量企业是否履行社会责任给企业的评估价值所带来的影响,目的在于促进我国企业承担起构建和谐社会应尽的社会责任,由被动地承担企业社会责任走向自觉地承担企业社会责任阶段,持续改进企业的社会责任表现,通过承担社会责任来实现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 主要参考文献

1. 郑淞,边立群,王新勃.企业社会责任理论研究综述.合作经济与科技,2011;9
2. 陈智,徐广成.中国企业社会责任影响因素研究——基于公司治理视角的实证分析.软科学,2011;4
3. 张兆国等.企业社会责任与企业价值的关系:理论解释与经验证据.财会月刊,2010;36

国库单一账户体系说明表

| 账户名称      | 账户性质       | 开户银行       | 使用主体       | 主要功能  |
|-----------|------------|------------|------------|---|
| 国库单一账户    | 国库存款账户     | 人民银行       | 财政部门国库处    | 用于与财政零余额账户、单位零余额账户(预算内资金支付部分)和特设专户进行清算          |
| 财政零余额账户   | 财政直接支付专用账户 | 代理银行       | 财政部门集中支付中心 | 用于财政预算资金直接支付和与国库单一账户进行清算                        |
| 预算外资金支付专户 | 预算外支出专用账户  | 代理银行       |            | 用于与单位零余额账户(预算外资金支付部分)进行清算                       |
| 单位零余额账户   | 财政授权支付专用账户 | 代理银行       | 预算单位       | 用于预算单位财政授权支付及与国库单一账户、预算外资金支付专户进行清算              |
| 预算外资金财政专户 | 预算外专用存款账户  | 商业银行       | 财政部门国库处    | 用于记录、核算和反映预算外资金的收入缴款、拨付情况,按照批复的预算外拨款计划向支付专户拨付资金 |
| 特设专户      | 政策性财政支出账户  | 政策性银行或商业银行 | 财政部门或预算单位  | 用于记录、核算和反映财政特殊专项资金的收入和支出活动,并用于与国库单一账户进行清算       |

## 二、零余额账户的设置与基本业务核算

零余额账户包括“财政零余额账户”和“单位零余额账户”,是财政部门为本部门和预算单位在商业银行开设的,专门用于财政直接支付和财政授权支付及清算的账户。每日营业时,财政支出通过零余额账户进行支付,营业终了,该账户与国库单一账户清算,做到零余额。因该账户无余额过夜,故称“零余额账户”。纳入国库单一账户体系的单位,必须撤销其原来在商业银行开设的基本存款账户以及其他所有银行存款账户(经财政部门批准的“特设专户”除外),并在指定的代理银行开设“单位零余额账户”,用于单位财政授权支付及与国库单一账户、预算外资金支付专户进行清算。

1. 零余额账户的设置。在《行政单位会计制度》资产类科目中增设“单位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预算内/外)”和“财政直接支付用款额度(预算内/外)”会计科目,并设置“上年结转用款额度”和“本年用款额度”明细科目,进行明细核算。

“单位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科目,用于单位财政授权支付用款额度的核算。本科目借方记录财政下达预算单位的授权支付用款额度,贷方记录当天财政授权支付冲销数。本科目借方余额为尚未使用的财政授权支付用款计划数,可结转下年度经财政部门核批后继续使用。

“财政直接支付用款额度”科目用于单位核算财政直接支付用款计划。本科目借方记录财政部门批复下达的财政直接支付用款计划,贷方记录财政直接支付的冲销数。本科目借方余额为尚未使用的财政直接支付用款计划数,可结转下年度经财政部门核批后继续使用。

2. 零余额账户的核算。零余额账户的核算分为直接支付会计核算和授权支付会计核算两种。

(1)直接支付会计核算。①计划下达时:对财政直接支付,单位根据财政部门批复下达的财政直接支付用款计划进行账务处理,会计分录为:借:财政直接支付用款额度——本年用

款额度(预算内/外);贷:拨入经费——财政直接支付,预算外资金收入——财政直接支付。②计划使用时:对财政直接支付的支出,预算单位根据代理银行开具的《财政直接支付入账通知书》及有关原始凭证进行账务处理:借:经费支出;贷:财政直接支付用款额度——上年结转用款额度(预算内/外)、——本年用款额度(预算内/外)。③支付退回时:财政资金由代理银行支付后,因收款单位的账户名称或账号填写错误等原因而发生资金退回财政零余额账户时,作相反会计分录。

(2)授权支付会计核算。①计划下达时:行政单位根据代理银行开具的《财政授权支付额度到账通知书》与财政国库管理机构下达的用款计划中的“财政授权支付”数核对一致后,进行账务处理:借:单位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贷:拨入经费——财政授权支付,预算外资金收入。②计划使用时:预算单位从单位零余额账户支付款项或提取现金时:借:经费支出,现金;贷:单位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③退回处理:财政资金由代理银行支付后,因前述一样原因而发生资金退回财政零余额账户时,作相反会计分录。

## 三、国库单一账户体系下行政单位零余额账户的核算

### 1. 单位原银行存款账户撤销的账务处理。

(1)原银行存款账户结余资金的划转。各单位取消原银行基本存款账户,将资金划入市财政专户,所有权不变,单位可继续使用。银行基本存款账户撤销后,单位零余额账户同时兼具基本存款账户的功能,用于单位资金的收支业务。

(2)资金划转的账务处理。单位在“银行存款”科目下增设“基本户财政专户存款”科目,用于记录单位缴入财政专户的基本账户资金。单位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时,借记“银行存款——基本户财政专户存款”科目,贷记“银行存款——基本户存款”科目。缴入财政专户的资金,可以实行财政直接支付,也可以实行财政授权支付,单位按照《财政直接支付用款计划批复表》借记“财政直接支付用款额度——预算外暂存款——基本户暂存款”科目,贷记“银行存款——基本户财政专户存款”科目;按照《财政授权支付用款计划批复表》并与代理银行开具的《财政授权支付额度到账通知书》核对一致,借记“单位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预算外暂存款——基本户暂存款”科目,贷记“银行存款——基本户财政专户存款”科目。“银行存款——基本户财政专户存款”属于过渡性账户,一般是资金只出不进,直到资金用完为止。

### 2. 财政收回单位财政性资金结余的账务处理。

(1)年终计划结余收回的处理。单位根据财政部门下达的《年终计划结余收回的通知》,按照资金的性质,当年计划结余的账务处理:借记“拨入经费”/“预算外资金收入”等科目,贷记“财政直接支付用款额度”/“单位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科目。以前年度计划结余,则借记“结余”科目,贷记“财政直接支付用款额度”/“单位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科目。

(2)政府采购计划结余的处理。对于预算内计划结余的资金,一般财政要收回,单位可根据《政府采购项目资金结算通知单》中财政应收回金额,比照年终计划结余收回的处理方法处理,冲减相应科目。对于预算外计划结余的资金,财政一般

不收回,而将结余的资金退回财政专户。单位可根据《政府采购项目资金结算通知单》中退回专户的金额,比照年终计划结余收回的处理方法处理,冲减相应科目。

3. 单位支出退回业务的处理。支出退回业务分为授权支付业务的支出退回和直接支付业务的支出退回。

(1)授权支付业务的支出退回的处理。①当年支出退回的处理。对于当年授权支付业务的支出退回,单位应先在“预算执行系统”中查询办理此项支付业务时的对应支付凭证编号,凭此编号到代理银行按原功能科目与经济科目,将现金或支票存入零余额账户,代理银行按照支出部分退回的业务流程受理。②以往年度支出退回的处理。单位可在“预算执行系统”当年支出中查找一笔金额大于或等于支出退回金额且支出功能科目与经济科目均相同的授权支付支出,以该笔支出的支付凭证编号到代理银行办理支付退回业务。③账务处理。授权支付退回时,借记“单位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科目,贷记“经费支出”等科目。零余额账户提取现金退回时,借记“单位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科目,贷记“现金”科目。

(2)直接支付业务的支出退回的处理。直接支付业务的支出退回,参照授权支付业务办理,账务处理为:借记“财政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科目,贷记“经费支出”等科目。

4. 涉及零余额往来款项的账务处理。纳入国库单一账户体系的单位,其往来款项应通过零余额账户收支。

(1)会计科目的设置。有零余额往来款项的单位应增设“财政应返还额度”科目,并根据资金的性质进行核算。在“单位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科目下,增设二级科目“预算外暂存款”、三级科目“一般暂存款”。

(2)收到款项的处理。代理银行收到款项的当日,及时通知收款单位,收款单位应于当日开具非税收入缴款书,填制授权支付凭证,将资金划入非税收入财政专户。若收款单位当日未将资金划入非税收入财政专户,则由代理银行代为划转资金。收到其他单位支付给本单位零余额账户的往来款项时应及时与财政部门对账,根据本单位开出的收据记账联及其他相关凭证,借记“财政应返还额度——预算外暂存款——一般暂存款”科目,贷记“暂存款——××单位或个人”科目。

(3)用款计划的处理。单位根据财政部门下达的“预算外暂存款”指标,可申请直接支付计划,也可以申请授权支付计划。申请直接支付计划时,单位应按照财政部门批复下达的《财政直接支付用款计划批复表》,借记“财政直接支付用款额度——预算外暂存款——一般暂存款”科目,贷记“财政应返还额度——预算外暂存款——一般暂存款”科目。

申请授权支付计划时,单位应按照收到的《财政授权支付用款计划批复表》并与代理银行开具的《财政授权支付额度到账通知书》核对一致后,借记“单位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预算外暂存款——一般暂存款”科目,贷记“财政应返还额度——预算外暂存款——一般暂存款”科目。

(4)款项支付的处理。往来款项支付时,借记“暂存款——××单位或个人”科目,贷记“财政直接支付用款额度——预算外暂存款——一般暂存款”科目,或贷记“单位零余额账户用

款额度——预算外暂存款——一般暂存款”科目。

5. 单位零余额账户收到其他单位转来款项的账务处理。单位收到其他单位转来款项,要根据资金的性质,作不同的处理。若收到的款项属于往来性质,则应按照上述“涉及零余额账户的往来款项的账务处理”的有关程序办理;若收到的款项属于其他收入性质,则应按照下列程序办理:

(1)资金的划转程序。非国库集中支付单位向预算单位汇款,可以汇入单位零余额账户,在汇款附言中必须写明收入项目和收入代码。代理银行在收到汇入单位零余额账户款项的当日应及时通知收款单位,收款单位应于当日办理该项资金划入非税收入财政专户的相关手续,确保单位零余额账户日终为零。其他国库集中支付单位向预算单位付款,可以采用授权支付或直接支付方式,将资金划入收款单位零余额账户。

(2)资金的账务处理。预算单位根据代理银行盖章受理的《非税收入缴款书》,借记“财政应返还额度——预算外暂存款——一般暂存款”科目,贷记“其他收入”等科目,同时通知主管财政部门,经财政部门审核后,在预算执行系统内下达“预算外暂存款”指标。预算单位根据主管财政部门批复的用款计划,借记“财政直接支付用款额度——预算外暂存款——一般暂存款”/“单位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预算外暂存款——一般暂存款”科目,贷记“财政应返还额度——预算外暂存款——一般暂存款”科目。

单位零余额账户的资金使用时,借记“经费支出”、“事业支出”等科目,贷记“财政直接支付用款额度——预算外暂存款——一般暂存款”、“单位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预算外暂存款——一般暂存款”科目。

6. 单位现金缴存零余额账户的账务处理。单位现金缴存零余额账户时按照预算内外资金的不同,一般有两种处理方法:①从预算内单位零余额账户提现后,将多余现金退回“单位零余额账户”;②将单位预算外现金直接缴入财政专户。

(1)从预算内单位零余额账户提现,将多余现金退回的处理。从预算内单位零余额账户提现后,多余现金可以退回预算内单位零余额账户,并填写相关凭证,将需要退回的现金退回代理银行,再由代理银行退回国库,“单位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也相应增加,单位借记“单位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预算内”科目,贷记“现金”科目。

(2)单位将现金缴入财政专户的处理。单位应填写《现金缴款通知书》,送交本单位零余额账户的代理银行,将现金缴入财政专户,并根据代理银行盖章的受理回单,借记“财政应返还额度——预算外暂存款——一般暂存款”科目,贷记“现金”科目。根据财政部门下达的预算外暂存款用款计划批复数,借记“单位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预算外暂存款——一般暂存款”科目,贷记“财政应返还额度——预算外暂存款——一般暂存款”科目。

#### 主要参考文献

1. 麦峰海,刘锡安,何永歧.浅谈国库单一账户体系的构建.财会月刊(综合),2006;8
2. 徐志新.对国库单一账户管理的思考.经济师,2007;1